

证券代码：600556

证券简称：天下秀

公告编号：临 2023-013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2 月 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三里屯西五街 5 号院 D 座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44,351,2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2391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檬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总经理李檬、董事会秘书于悦出席； 财务负责人覃海宇先生列席本次会议。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提名李檬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520,139	99.9119	是
1.02	提名梁京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488,039	99.9085	是
1.03	提名葛景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518,739	99.9118	是
1.04	提名曹菲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918,039	99.9541	是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提名高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570,839	99.9173	是
2.02	提名高奕峰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568,739	99.9171	是
2.03	提名徐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943,568,739	99.9171	是

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提名松岩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943,570,139	99.9172	是
3.02	提名文珂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943,538,040	99.9138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提名李檬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480,477	99.6555				
1.02	提名梁京辉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448,377	99.6422				
1.03	提名葛景栋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479,077	99.6549				
1.04	提名曹菲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878,377	99.8204				
2.01	提名高勇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531,177	99.6765				
2.02	提名高奕峰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40,529,077	99.6757				
2.03	提名徐澜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0,529,077	99.6757				

	候选人						
3.01	提名松岩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40,530,477	99.6762				
3.02	提名文珂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240,498,378	99.662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中，议案 1-3 均对持股 5% 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经本次股东大会累计投票选举通过产生了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刚、万洁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下秀数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